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博士学术成果认定标准

学位论文校外盲审通过但结果不全为优秀者，学术成果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方可申请学位。

1.发表论文不少于2篇，其中学院认定的A1、A2类期刊论文1篇，SCI/SSCI/EI/CSSCI期刊收录论文1篇；或发表论文不少于3篇，其中学院认定的A3类期刊论文1篇，SCI/SSCI/EI/CSSCI期刊收录论文2篇；

2.正式出版高水平学术研究专著1本，且学位论文校外盲审一次性通过，平均得分85分及以上；

3.咨询报告或政策建议获得省部级及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1项（排名前2位），且学位论文校外盲审一次性通过，平均得分85分及以上；

4.论文、著作、报告等学术成果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成果奖1项（排名前2位），且学位论文校外盲审一次性通过、平均得分在85分及以上；

5.参加国家一级学会主办会议及学院认定的重要学术会议做报告并获奖（排名第1位），且学位论文校外盲审一次性通过，平均得分85分及以上。

**学术成果署名要求：**学术成果必须是研究生攻读相应学位期间在导师指导下完成，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正式（或在线）发表或获得（其中SCI、SSCI论文正式接受的电子邮件，经导师签名确认后，视同发表），并且内容与申请者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论文必须是本人为第一作者（第一名序），导师或导师团队成员为通讯作者的学术研究论文。著作必须是本人为第一作者（导师为共同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为第一作者，或导师团队成员为第一作者且导师为共同作者）。